

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
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39WC51HR



**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鉴证报告	1-3
二、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6





关于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C10275号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百奥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百奥泰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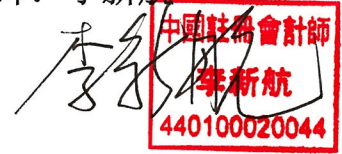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百奥泰公司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新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健勇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19年11月20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1月14日《关于同意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号）注册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7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65,6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76,199,783.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61494123_G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45,355,931.22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7,105,327.03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部分上市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不包括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5,6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89,400,216.30
募集资金净额	1,876,199,783.7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845,355,931.22
其中：药物研发项目	1,549,748,290.0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9,942,656.51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补充营运资金	195,664,984.68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6,261,474.55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金额	37,105,327.0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0年2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已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2301091862	6,907,813.7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2070078801700000726	13,975,125.59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人民币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8667010704	16,222,387.71
合计		37,105,327.03

注：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0.00 元。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392,637.4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494123_G01 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本专项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储存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5,140,384.26 元（不包括募集资金账户中未转至募集资金项目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部分），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20%。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的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及新增子项目，“药物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



资总金额增加。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表 1:



编制单位: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76,199,783.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994,469.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3,443,087.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5,355,931.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4.14%									
承诺 投资 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研发项目	内部细分项目变更	1,580,000,000.00	1,684,776,531.78	1,684,776,531.78	170,994,469.42	1,549,748,290.03	-135,028,241.75	91.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942,656.51	-57,343.49	99.9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无	320,000,000.00	195,719,783.70	195,719,783.70		195,664,984.68	-54,799.02	99.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000,000,000.00	1,980,496,315.48 (注 3)	1,980,496,315.48	170,994,469.42	1,845,355,931.22	-135,140,384.26	93.1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BAT8001 临床试验的公告》，披露“根据公司的初步统计分析主要疗效指标无进展生存期（PFS）相比对照组（拉帕替尼联合卡培他滨）未达到预设的有效目标。因此该药物将难以在众多靶向抗肿瘤药物的竞争中获得优势，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经公司审慎考量 BAT8001 的后续开发风险，决定终止该项目的临床试验。”</p> <p>2、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BAT8003 及 BAT1306 临床试验的公告》，披露“考虑到当今 Trop2 ADC 领域的市场格局变化，并且考虑到 BAT8003 与 BAT8001 在某些技术特征有类似（虽然 8003 定点偶联，但是也用了 batansine 技术），存在较高的临床开发与市场风险；PD-1 全球和国内的 PD-1 单抗的研发赛道已经变得拥挤，繁多的研发竞品也加剧了对 CRO 公司的竞争，使得开发成本进一步加剧。因此鉴于 BAT8003 及 BAT1306 目前分别处于临床 I 期、II 期，都属于较为早期阶段，后续开展临床试验还需要耗费公司大量人力财力。为合理配置公司研发资源，聚焦研发管线中的优势项目，经公司审慎考量，公司决定终止上述项目的临床试验。”</p> <p>3、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披露“随着公司药物研发工作的持续推进，根据公司实际研发情况及研发计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前述项目终止后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合计 69,707 万元的使用计划进行变更，其中 22,207 万元用于增加原募投项目 BAT1706、BAT1806 和 BAT2506 的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7,500 万元用于新增募投项目 BAT2206、BAT1308、BAT6021、BAT6026、BAT6005 和 BAT2306 的研发，变更前后公司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保持不变。”</p> <p>4、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披露“根据公司药品研发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公司拟将“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研发子项目进行变更，公司将“BAT4306F”、“BAT6021”、“BAT6005”、“BAT6026”子项目合计剩余募集资金 34,305.75 万元全部变更至子项目“BAT2306”、“BAT4406F”、“BAT2506”、“BAT1806”和“BAT2206”，变更前后公司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金额保持不变。”</p>										



	<p>5、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将募集资金截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的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调整至“药物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及新增子项目，“药物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增加。</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BAT8001 临床试验的公告》，本次终止 BAT8001 的临床试验，对公司创新药的投入和布局不会带来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已有其他品种的研发工作；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BAT8003 及 BAT1306 临床试验的公告》，本次终止 BAT8003 及 BAT1306 的临床试验，对公司创新药的投入和布局不会带来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已有其他品种的研发工作。</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392,637.4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根据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 亿元，截至 2025 年 8 月 18 日公司已将 1 亿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根据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 亿元。截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已将 1 亿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00 元，2025 年共获得现金利息人民币 840,432.13 元，投资收益人民币 1,619,994.86 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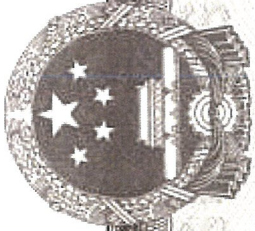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上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合计”包含收益（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104,296,531.78 元。



	<p>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百奥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1、基于当前市场情况，公司将研发方案由单药 BAT1308 的临床开发调整改为联合开发策略，已立项了 BAT1308 与多个公司其它靶点肿瘤产品的联合开发研究项目。其中，BAT1308 联合 BAT1706 以及化疗治疗宫颈癌一线治疗的研究已进入临床 III 期，不但能够同样获得 BAT1308 上市机会，同时能进一步扩展我们已上市贝伐珠单抗的市场领域和份额；另外 BAT1308 还有联合包括 TROP-2、FRα 靶点 ADC 等均走在国内乃至国际前列，后续有更大的市场空间以及出海机会。综上，公司拟调减投入单药 BAT1308 项目的募集资金。</p> <p>2、公司此前就 BAT4406F 针对视神经脊髓炎的关键注册研究方案与国家药品审评中心（CDE）进行了沟通，考虑到该疾病属于罕见病且目前国内尚无同靶点药物获批该适应症，CDE 同意公司开展一项 II/III 期研究，并减少所需样本量以达到获批要求，因此拟调减投入 BAT4406F 项目的募集资金。</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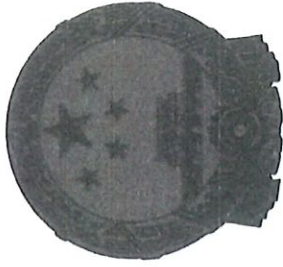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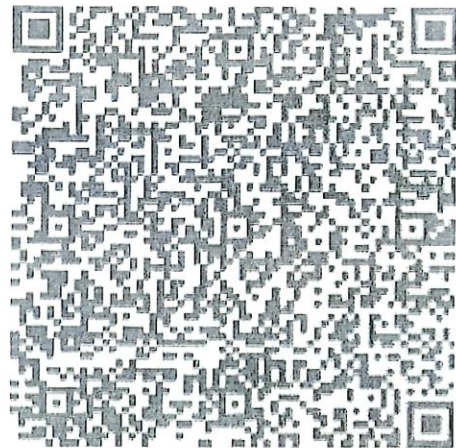


姓名	李新航
Full name	李新航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11-14
Date of birth	1973-11-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3197311142718
Identity card No.	4401031973111427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200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2 年 8 月 换发



姓名	何健勇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90-04-08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0631199004083124



何健勇(310000062546),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310000062546

证书编号: 3100000625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